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23-017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义嘉华”）持有 117,767,762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5.55%。

2、本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宏义嘉华所持有的 59,479,000 股公司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51%，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7.86%。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宏义嘉华与四川东君泰达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君泰达”）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宏义嘉华将其持有的 117,767,762 股公司股份对应的全部表决权、召集权、提名和提案权、参会权、监督建议权、投票权等权利不可撤销地全权委托给东君泰达行使。本次权益变动后，东君泰达持有公司 20.55% 的表决权，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在表决权委托期间，东君泰达和宏义嘉华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一、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宏义嘉华持有的公司股份 59,479,000 股被四川省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冻结期限(月)	轮候冻结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	冻结原因
宏义嘉华	59,479,000	50.51%	7.86%	36	2023-03-23	四川省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轮候冻结

经征询宏义嘉华，本次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系宏义嘉华在第三方债权债务纠纷中涉及了连带担保债务责任，因第三方要求宏义嘉华就相关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被轮候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宏义嘉华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 117,767,762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5.55%；其中累计被轮候冻结 157,056,524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33.36%，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0.74%。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 1、宏义嘉华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2、本次宏义嘉华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3、宏义嘉华目前正在积极解决上述股份轮候冻结事项，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督促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 2、宏义嘉华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